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	客户家数	675家	

(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胡友邻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20 年	2021 年，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长龄液压、鼎胜新材等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

						鼎胜新材等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杰华特、鼎胜新材、日盈电子等 2022 年审计报告
签字 注册 会计师	胡友邻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20 年	2021 年，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长龄液压、鼎胜新材等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鼎胜新材等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杰华特、鼎胜新材、日盈电子等 2022 年审计报告
	冯益祥	2019 年	2013 年	2019 年	2022 年	2021 年，签署日盈电子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日盈电子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杰华特、鼎胜新材、江苏华辰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 质量 控制 复核 人	曹俊炜	2007 年	2007 年	2018 年	2023 年	2021 年签署凯龙高科、蔚蓝锂芯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浙富控股、杭州高新、派能科技和轻纺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凯龙高科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浙富控股、杭州高新、派能科技和轻纺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复核浙富控股、杭州高新、派能科技和轻纺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有因执业

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根据审计的工作量，公司支付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5 万元（含税）、内控报告审计费用 25 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请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